

佛山市公安局三水分局小型 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服务 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2019年6月

目 录

一、项目说明.....	1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三、采购预算.....	2
四、采购内容.....	2
五、项目服务期.....	2
六、技术规范要求.....	2
(一) 业务依据.....	2
(二) 技术依据.....	3
七、服务设施、设备配套要求.....	3
(一) 基本要求.....	3
(二) 设施配套要求.....	4
(三) 考试车辆车型及配置基本要求.....	4
(四) 考试系统设备配套基本要求.....	5
八、考试系统技术及功能基本要求.....	5
九、服务设施、系统建设要求.....	10
十、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	10
十一、验收.....	10
十二、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10
十三、服务管理要求.....	11
十四、服务管理考核.....	12
十五、报价要求.....	12
十六、结算.....	12
十七、服务设备、设施归属.....	13
十八、履约保证金.....	13
十九、采购方式.....	13
附表一：资格评审表.....	13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4
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14
附表四：技术评分表.....	15
附表五：价格评分表.....	16

一、项目说明

为贯彻公安行政管理改革中关于驾驶人考试业务向县级下放延伸的便民措施，方便广大群众就近办证、考证，给广大机动车驾驶人节省时间和费用的要求。拟通过本项采购，择优选择一家能在佛山市三水区区内按本项目要求提供满足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二考试场设立及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考试集结所需用地、场所，并能按国家相关的规范要求在所提供的用地、场所内及采购人选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考试路段范围内完成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设施、系统建设的单位，向采购人提供机动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服务以实现可在佛山市三水区区内提供机动车驾驶人全科目考试服务的目标。

目前，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考场考试选定路段为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南山大道 X503 线上坑村公交站以北 50 米处路口至与南村岗靠南侧村道交叉路口，X503 线与珠三角环线高速 G94 线南山出入口匝道交叉路口至该匝道下屋村路口路段范围内。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3、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中标人分包或转包。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提供下列材料

- (1)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2)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原件。
- (5) 2018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季）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其中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一个月或季度的

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其中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如不按以上要求提交文件材料的，将会严重影响投标人的资格审查结果。

三、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三年）为：人民币 42,577,200.00 元。

四、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小型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服务。具体内容为：在佛山市三水区内配套完善的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考试系统及场地设施、完备的管理体系为采购人提供驾驶人全科目考场服务。

五、项目服务期

本项目服务期为：自本项目全科目考场通过广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验收合格投入运营之日起计算，为期三年。

六、技术规范要求

（一）业务依据

- 1、《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第 139 号）；
- 2、《机动车驾驶人业务工作规范》；
- 3、《交警系统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工作措施》（公交管 [2010] 201 号）；
- 4、《交警系统落实社会管理创新九项措施任务分解》的通知（公交管 [2010] 238 号）；
- 5、《加强机动车驾驶人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公交管 [2012] 77 号）；
- 6、《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内容和办法》GA1026-2017；
- 7、《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监管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1027-2017；
- 8、《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第 1 部分：总则》GA/T1028.1-2017；
- 9、《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第 2 部分：驾驶理论考试系统》GA/T1028.2-2017；
- 10、《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第 3 部分：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系统》GA/T1028.3-2017；
- 11、《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第 4 部分：道路驾驶技能考试系统》GA/T1028.4-2017；
- 12、《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及其设施设置规范》GA1029-2017；
- 13、《机动车驾驶人考场使用验收规范第 1 部分：驾驶理论考场》GA/T1030.1-2017；
- 14、《机动车驾驶人考场使用验收规范第 2 部分：场地驾驶技能考场》GA/T1030.2-2017；
- 15、《机动车驾驶人考场使用验收规范第 3 部分：道路驾驶技能考场》GA/T1030.3-2017；

- 16、公安部《公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指南》；
- 17、公安部《城市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指南》；
- 18、交通部《公路安全保障工程实施技术指南》；
- 19、《广东省公安交警部门车驾管业务视频联网监管系统》的要求。

（二）技术依据

- 1、GA/T608-2006 公安信息网络管理系统技术规范；
- 2、GA/T687-2002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网络技术要求；
- 3、GA/T367-200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七、服务设施、设备配套要求

（一）基本要求

- 1、提供的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二考试场地在佛山市三水区内，且满足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科目二考试场配套设施建设所需；
- 2、根据采购人选定的驾驶人科目三考场考试路段，就近选择满足考试集结点配套设施所需的场所；
- 3、根据本项目设施及考试项目配套要求，配套相应数量的考试系统及设备，同时，配套的考试系统及设备的技术指标及功能满足公安部相关标准及本项目技术规范要求，且通过广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等部门验收。
- 4、投入项目服务的建筑物、构筑物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的安全标准。
- 5、各区域应设置紧急出口和应急通道，配备消防设施、设备；
- 6、通信网络系统应能为场地的拥有（管理）者及场地内的各个使用者提供有效的信息接收、存贮、处理、交换、传输等信息服务；
- 7、场地电源及供电应选用交流（220V 或 380V）电源，可配自发电装置。对考试设备应设置不间断备用电源，以确保考试过程不会因停电造成影响；
- 8、如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出台新的考试办法需要调整考试项目或需要对考试系统设备进行升级的，中标人须按新规定配套、升级相应的项目设施。

说明：

- （1）用于本项目服务的所有场地、场所（驾驶人科目三考场考试路段除外）设备、设施由中标人在本项目报价范围内负责提供并按本项目要求完成配套及建设。
- （2）允许在同一场地内设置一个或多个科目的考场，但不允许以拼凑的方式（由不相连位置的场地组合成一个科目的考场）设置考场。

（二）设施配套要求

1、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场基本要求

- (1) 应设有候考区、考试区、控制中心、服务区、公共卫生设施、机房、登录室、资料室、办公室等功能区域及设施。
- (2) 考试区设置满足同时容纳 150 人考试的座位。
- (3) 候考区设置满足同时容纳 200 人的座位。

2、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考场基本要求

- (1) 应有候考区（同时容纳 200 人的座位）、考试区、控制中心、服务区、公共卫生设施、机房、登录室、资料室、申诉室、办公室、执法仪采集站、发证区等区域及设施。
- (2) 考试区项目设置要求：
 - 1) 停车入库项目不少于 3 套；
 - 2) 坡度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不少于 3 套；
 - 3) 侧方停车项目不少于 3 套；
 - 4) 曲线行驶项目不少于 3 套；
 - 5) 直角转弯项目不少于 3 套。
- (3) 设置的候考区、服务区、公共卫生设施应满足日接待 200 名考试人的需要。

3、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考场基本要求

- 1、要求中标人在选定的配套服务区范围内，设置候考区、控制中心、服务区、公共卫生设施、机房、登录室、资料室、办公室、执法仪采集站等区域及设施。
- 2、设置的候考区、服务区、公共卫生设施应满足日接待 200 名考试人的需要。

说明：

配套用于本科目使用的服务区由中标人负责与相应业主单位协商并签订租期涵盖本项目服务期的合同并承担相应租金的支付责任。

（三）考试车辆车型及配置基本要求

科目	配套车型	配置数量	基本要求
科目二	全新考试车 (C1、C2)	15 辆	1、小型汽车：车长大于等于 5.0 M 的轻型载货汽车，或者车长大于等于 4.0M 的小型载客汽车； 2、小型自动挡汽车：车长大于等于 5.0M 的轻型自动挡载货汽车，或者车长大于等于 4.0M 的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3、考试车辆应设置明显的考试用车标志，残疾人考试车辆应在车身前部和后部分别放置专用标志；

科目三	全新考试车 (C1、C2)	15 辆	<p>4、用于科目三夜间考试的车辆应安装灯箱、反光标识等发光、反光装置；</p> <p>5、除三轮汽车和摩托车外的考试车辆应安装供考生使用的副制动踏板和后视镜装置；</p> <p>6、考试车辆安装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系统的，应符合 GA/T 1028.3 的要求；安装道路驾驶技能考试系统的，应符合 GA/T 1028.4 的要求；</p> <p>7、考试车辆应安装音视频监控系统，场地驾驶技能考试车辆的音视频监控系统应符合 GA/T 1028.3 的要求，道路驾驶技能考试车辆的音视频监控系统应符合 GA/T 1028.4 的要求。应安装卫星定位系统；</p> <p>8、考试车辆不应安装除视镜之外的间接视野装置、副离合等可辅助考试操作的装置，不应固定油门、拆除原车座椅或头枕等；</p> <p>9、满足国家公安部 139 号令要求。</p>
<p>说明：</p> <p>中标人承诺投入本项目的以上车辆必须在验收前全数配置到位，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作任何赔偿，并没收履约保证金。</p>			

(四) 考试系统设备配套基本要求

序号	主要设备	数量	说 明
科目一			
1	不间断电源设备	1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并可满足遇停电时考试过程不中断的要求。
2	灯光照明	1 路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
3	考试电脑	150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及安装有满足考试需要的操作系统。
科目二			
1	不间断电源设备	1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并可满足遇停电时考试过程不中断的要求。
2	防雷系统全覆盖	1 套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安全标准。
3	灯光照明	1 路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安全标准。
4	车载考试设备	15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并满足考试需要。
科目三			
1	不间断电源设备	1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并可满足遇停电时考试过程不中断的要求。
2	防雷系统全覆盖	1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
3	灯光照明	1 路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
4	车载考试设备	15 套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并满足考试需要。

说明：如以上要求配套的设备种类、数量未能满足验收要求的，由中标人根据验收标准在报价范围内负责补足。

八、考试系统技术及功能基本要求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按以下要求进行设备选型及进行系统建设。如以下要求未能满足系统验收的，由中标人根据验收标准在投标总价范围内负责完善。

1、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要求

(1) 配置无纸化考试项目主控设备，具有应考排考查询、系统评判及考试管理、监控管理和调度等功能。

- (2) 系统设备具有“一键”恢复功能。
- (3) 具备对考区的监督管理、权限分配的功能。
- (4) 考试室能实现无盲区视频监控，能清晰反映每个考生及考位周围情况。每个考位应设置考位图像抓拍设备，抓拍照片能清晰反映考生正面影像且视频资料实时上传到监控中心。
- (5) 考官可对考试顺序进行调整。
- (6) 考场安装的无线信号屏蔽器，能屏蔽考场内的所有无线通讯信号。
- (7) 设有考生和考试员身份认证设备，实现对已约考学员身份的有效识别。
- (8) 具备系统运行状态实时监测功能。当中控室设备、考试工作站的工作状态出现异常情况时，异常情况可通过数据通讯接口直接发送至考试管理系统。
- (9) 考生考试结束后能自动、实时打印考生成绩。
- (10) 考生信息及考生考试情况能在考试控制中心形成电子档案，并存储在考试系统数据库中。存储内容包括：考生姓名、性别、考试时间、所考项目和考试情况、报名时照片信息、考前照片信息、考试过程中视频截取照片信息等，并能打印输出。
- (11) 考试系统实现与车管所统一系统实时连接，并能实现考生约考信息下载、实时回传考试成绩、从系统中提取约考学员的基本信息到本地数据库储存、将考生考试成绩、考试员、考试日期等信息自动写入到机动车驾驶人管理系统中。考试系统数据库能预存二天以上的考试数据，以便在网络不通时仍可继续进行考试，待网络恢复后再下载、上传相关信息。
- (12) 具有查询、统计、分析、重新分配、故障申报重考功能。对单考生信息及考试情况查询可按考试日期、驾校、是否合格等项目进行统计；对某一时间段内驾校考试合格率、考试项目合格率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 (13) 数据存储时间满足公安部和行业相关标准要求。

2、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要求

序号	设备类别	要 求
1	系统平台	1、配置的场地选项考试项目设备、无线网络设备，差分定位系统和硬盘录像机等设备。具有考试排考查询、系统评判及考试管理、监控管理、电子地图和调度等功能。 2、系统设备具有“一键”恢复功能。 3、具备考区监督管理、权限分配、精确定位功能,能实现系统测绘和考试车辆的精确定位、考试评判。 4、在驾驶人在进行考试前,能对驾驶人的身份进行识别。 5、系统设备具有自监测功能。可对中控室设备、场地考试设备及车载设备的各功能板块工作状态在控制中心进行实时监测,当出现状态异常时,可提供具体异常情况报警,异常情况报警可通过数据通讯接口直接发送至考试管理系统。并且,系统具有一键恢复功能。 6、具有成绩打印功能。考生考试结束后能自动、实时打印考生成绩,无需人

		<p>工干预。考试过程中每一个单项考试合格，由车载视频抓拍一张学员照片存入数据库以便日后调取查证。考试合格后当场打印考试合格成绩单，在所有照片中随机选三张打印到成绩单上。</p> <p>7、考生信息及考生考试情况能在考试控制中心形成电子档案并存储考试系统数据库中。存储内容包括考生姓名、性别、考试时间、所考项目和考试情况、报名时照片信息、考前照片信息、考试过程中视频截取照片信息等，并能打印输出。</p> <p>8、系统具有查询、统计、分析、重新分配、故障申报重考功能。对单考生信息及考试情况查询，可按考试日期、驾校、是否合格等项目进行统计；可对某一时间段内驾校考试合格率、考试项目合格率等情况进行分析。</p> <p>9、数据存储时间满足公安部和行业相关标准要求。</p> <p>10、系统具备监管及报警功能，并能对出现以下情况时自动报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键性和异常考试操作； 2) 考试车辆的通讯信号异常或图像丢失； 3) 对数据库中数据进行修改的或者直接添加考试数据； 4) 修改场地尺寸和车辆尺寸； 5) 场地尺寸和车辆尺寸不匹配； 6) 对数据库进行迁移或恢复； 7) 在考试过程中不开视频监控、对视频进行遮挡、监控不进行录像； 8) 合格率过高、重考次数过多。
2	流程管理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考官可对考试顺序进行调整。 2、考试过程中,能引导驾驶人进行每一个项目的考试。
3	场地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场地借助卫星定位、车辆轮廓动态跟踪算法及虚拟线圈技术，实现科目的考试和自动评判。 2、考生可通过指纹或二代证进行考场签到，对指纹破损或不清晰的考生可提供指纹重新登记。
4	车载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考试车内安装触摸式显示屏，能方便显示考试状态(包括：准备、开始、考试项目、考试结束、考试结果、扣分原因等内容)、考生照片、印证考生指纹等信息。 2、车载工控设备能实时检测车辆运动状态(如车辆位置、航向、速度、倾仰、横滚等)、操控状态(如灯光、安全带、发动机状态等)，并通过车载软件进行自动评判。 3、考车具备视频监控功能。能对考试车内情况进行全程监控，同时通过无线专网将所有车载视频实时传至控制中心存储等，车载视频摄像机图片分辨率不低于(320×240)像素，视频图像传输每秒25帧，控制中心电脑能同时对多辆考试车的考试进行全程实时监控，监控图像显示能在各考车之间进行自由切换。考车监控视频能传输至控制中心管理平台，管理平台能根据考车位置，调取考试项目的监控视频，并能进行实时叠加后显示和存储。合成后的视频文件存储时间不少于三年。 4、考试车具备音频实时对讲功能。音频系统可通过加装拾音器，利用考车车载音响实现考试过程中考试车与考试中心可以使用车载语音通信设备实时互动对话、音频监听。同时，每一辆考试车的语音通信不会出现相互干扰的情况。 5、车载系统具备考生照片随机抓拍功能。考生在考试过程中，系统能完成考生在考试过程中三张照片的随机抓拍，并打印在考试成绩单上。同时，抓拍的照片效果符合公安部139号令和行业标准要求。 6、车载系统配置的差分定位基站可以实现考试车的精确定位，实时向考试中心发送考车地理坐标。当车辆到达考试项目前时，能系统结合电子地图，自动识别考车位置，并能采用语音自动提示考生考车已进入相应考试项目。待考试完成后系统自动将考试内容及信息上传。 7、为了确保车辆在运行行驶状态下检测的精度，在车顶安装固定支架，从而达到系统稳定运行的功能。 8、车载系统电源能实现智能化管理，当电压低时会自动报警且自动充电。 9、车载系统具备脱机运行功能。在特殊情况下，考试设备仍然可以完成考生

		<p>考试的评判等工作。</p> <p>10、车载客户端具备管理所有的传感器检测的功能，能实时传送检测数据，同时可定时将速度参数回考试中心，为航迹描绘提供支持。</p> <p>11、车载身份证阅读器能对考生的二代身份证进行验证。</p> <p>12、车载视频显示设备能够显示考生照片，考试过程中能够实时显示扣分原因，考试结果等信息。</p>
5	无线网络	<p>设置的无线网络基站可实现信号覆盖考场。无线局域网基站和所有考试车辆采用 2.4GB 或 5.8GB 频段的全向双基天线的 WIFI 方式实现信息交互，WIFI 支持 802.11n 协议兼容 802.11b/g 协议。</p>
6	数据传输设备	<p>考试系统软件接口可以与车管所统一版系统实时连接，并可下载考生约考信息、实时回传考试成绩。同时，能根据需要，从系统提取约考学员的基本信息到本地数据库储存，且能够通过接口将考生考试成绩、考试员、考试日期等信息自动写到机动车驾驶人管理系统中。考试系统数据库要求预存二天以上的考试数据，以便在网络不通时仍可继续进行考试，待网络恢复后再下载、上传相关信息。</p>

3、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要求

序号	设备类别	要 求
1	系统平台	<p>1、有考试排考查询、系统评判及考试管理、监控管理、电子地图和调度、“一键”恢复功能、对考区的监督管理、权限分配、精确定位功能。</p> <p>2、可实现系统的测绘和考试车辆的精确定位,完成考试评判。</p> <p>3、场地检测采用差分定位和虚拟传感器的技术。可实现场地无需安装任何设备,即可实现科目的考试和评判、可实现在有限的场地上完成多个车型项目的考试和灵活性。</p> <p>4、具备信息录入及验证功能。考生可通过指纹或二代证进行考场签到;对考生可自动分配考试车、排列考试顺序。对指纹破损或不清晰的考生可提供指纹重新登记,考生上车考试前可通过车载二代证阅读器进行考生身份验证。</p> <p>5、系统具备运行状态监测功能,可对中控室设备、场地考试设备及车载设备的各功能板块工作状态在控制中心进行实时监测,当出现状态异常,可提供具体异常情况报警,异常情况报警可通过数据通讯接口直接发送至考试管理系统。</p> <p>6、考生考试结束后能自动、实时打印考生成绩。考试过程中每一个单项考试合格,由车载视频抓拍一张学员照片存入数据库以便日后调取查证。考试合格后当场打印考试合格成绩单,在所有照片中随机选三张打印到成绩单上。</p> <p>7、考生信息及考生考试情况在考试控制中心形成电子档案,存储在考试系统数据库中。存储内容包括考生姓名、性别、考试时间、所考项目和考试情况、报名时照片信息、考前照片信息、考试过程中视频截取照片信息等,并能打印输出。</p> <p>8、系统具有查询、统计、分析、重新分配、故障申报重考等功能。对单考生信息及考试情况查询,可按考试日期、驾校、是否合格等项目进行统计;对某一时间段内驾校考试合格率、考试项目合格率等情况进行分析。</p> <p>9、数据存储时间满足公安部和行业相关标准的要求。</p> <p>10、设备系统具有每位考生完整的考试过程视频记录。考试软件能实时叠加显示车内监控与考试项目监控,实现考试过程视频化管理。设备、系统支持远程监管、浏览考试过程视频记录。</p> <p>11、能同时对多辆考车进行全程实时监控。考试过程中,考车与考试中心使用车载语音通信设备可实时互动对话、音频监听,每一辆考试车的语音通信均独立,不出现干扰;每辆考试车上的监控图像传输至控制室的中心平台上</p> <p>12、系统具备监管及报警功能,并能对出现以下情况时自动报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键性和异常考试操作; 2) 考试车辆的通讯信号异常或图像丢失; 3) 对数据库中数据进行修改的或者直接添加考试数据; 4) 修改场地尺寸和车辆尺寸; 5) 场地尺寸和车辆尺寸不匹配;

		<p>6) 对数据库进行迁移或恢复;</p> <p>7) 在考试过程中不开视频监控、对视频进行遮挡、监控不进行录像;</p> <p>8) 合格率过高、重考次数过多。</p>
2	流程管理系统	<p>1、具有考官可对考试顺序进行调整的若能。</p> <p>2、可对驾驶人的身份进行识别并能引导驾驶人进行每一个项目的考试。</p>
3	场地设备	<p>可借助卫星定位、车辆轮廓、动态跟踪算法及虚拟线圈技术实现自动评判。</p>
4	车载设备	<p>1、能显示考试状态(包括:准备、开始,考试项目、考试结束、考试结果、扣分原因)、考生照片、印证考生指纹等信息。</p> <p>2、可通过获得高精度车辆位置、航向、速度、倾仰、横滚等全姿态参数,应用全姿态参数和车辆轮距、轴距等车型参数在电子地图中模拟车辆的运动中车身轮廓变化(含车轮轮廓,简称轮廓跟踪),将轮廓的运动轨迹与预先存储在电子地图上的场地标志标线(简称虚拟线圈)相关联,通过科目考试评判软件实时动态分析关联性变化量,并根据部令对科目二考试的规定在虚拟环境下自动评判。</p> <p>3、车载工控设备能实时检测车辆运动状态(如车辆位置、航向、速度、倾仰、横滚等)、操控状态(如灯光、安全带、发动机状态等),并通过车载软件进行自动评判。</p> <p>4、考车视频监控设备能对考试车内情况进行全程监控,同时通过无线专网将所有车载视频实时传至控制中心存储。车载视频摄像机图片分辨率应不低于(320×240)像素,视频图像传输每秒25帧,控制中心电脑上能同时对多辆考试车的考试进行全程实时监控。考车监控视频传输至控制中心管理平台,系统能根据考车位置,调取考试项目的监控视频,进行实时叠加后显示和存储。合成后的视频文件存储达三年。监控图像显示能在各考试车之间进行自由切换。</p> <p>5、考试车具备音频实时对讲功能。系统通过加装拾音器,利用考车车载音响,实现考试过程中考车与考试中心可以使用车载语音通信设备实时互动对话、音频监听。每一辆考试车的语音通信独立,不会出现相互干扰。</p> <p>6、具备考生照片随机抓拍功能。能够根据公安部139号令和行业标准要求,在考生考试过程中,完成考试过程中三张照片的随机抓拍,并打印在考试成绩单上。</p> <p>7、车载系统配置的差分定位基站可以实现考试车的精确定位,实时向中心发送考车地理坐标。当车辆到达考试项目前时,系统能结合电子地图,自动识别考车位置,并用语音自动提示考生考车已进入相应考试项目。待考试完成后系统自动将考试内容上传。</p> <p>8、车载系统电源具智能管理功能。在低电压时会自动报警且自动充电。</p> <p>9、系统具备脱机运行功能。在特殊情况下,考试设备仍然可以完成考生考试的评判等工作</p> <p>10、客户端能实现管理所有的传感器检测,实时传送检测数据,同时能将速度参数回传考试中心以提供给航迹描绘。</p> <p>11、车载身份证阅读器能对考生的二代身份证进行验证。</p> <p>12、考车具备设备安全管理功能,在未经许可进入考试系统的情况下,不能随意进入使用。</p> <p>13、考试车内安装的显示设备,能够显示考生照片等信息。考试过程中能够实时显示扣分原因、考试结果等内容。</p> <p>14、考车具有无线定位装置,当考试车辆即将到达考试项目时,系统能够自动识别车型和项目并用语音自动提示考生考车已进入相应考试项目。待考试完成后语音报合格、失败或扣分项目,合格后提示下一个考试项目。</p>
5	无线网络设备	<p>1、所有考试车辆和考试中心之间的数据传输采用运营商4G网络,且网络信号必须覆盖考试路段。</p> <p>2、所有数据都能实现实时传输。支持每台车辆3个监控图像、支持CIF图像的格式,码率为512Kbps。</p>
6	数据传输设备	<p>考试系统软件接口可以与车管所统一版系统实时连接,并可下载考生约考信息、实时回传考试成绩。同时,能根据需要,从系统提取约考学员的基本信息到本地数据库储存,且能够通过接口将考生考试成绩、考试员、考试日期等信息自</p>

	动写到机动车驾驶人管理系统中。考试系统数据库要求预存二天以上的考试数据，以便在网络不通时仍可继续进行考试，待网络恢复后再下载、上传相关信息
--	---

九、服务设施、系统建设要求

- 1、要求严格按照公安部相关的要求及本项目场地现状、配套要求进行规划、设计及施工。
- 2、施工、安装与调试工作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 3、在施工、安装及调试过程中，中标人应按照国家的相关规范、规定进行作业。在施工过程所引起的一切安全责任、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承担并负责处理。
- 4、所需的用电报装及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 5、在施工、安装完毕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后，中标人应通知采购人及相应部门进行验收。
- 6、在施工、安装过程中需对市政道路或对其他市政设施进行开挖的，应按有关规定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并按原状进行修复。
- 7、与项目建设相关的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十、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75 个自然日内完成所有相关设备的投入、考试系统及场地配套设施的建设并通过最终验收投入服务。

说明：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延误的，中标人须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报告，并须得到采购人确认，方可顺延投入服务时间。

十一、验收

投入本项目服务的全科目设备、设施的验收分为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初步验收由佛山市公安交警支队组织进行，在通过初步验收后再由广东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等部门组织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工作按国家有关规范及本项目要求进行，只有在全科目设备、设施通过最终验收后，用于本项目的设备、设施才能投入服务。

十二、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1、要求中标人为本项目配置由管理人员（含项目总负责人 1 人、考场现场主管不少于 3 人）、监督人员、安全员等工作人员组成的且人员数量不少于 40 人的团队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2、在本项目服务期内，要求中标人以满足项目需求为原则，根据考场各个时期的业务量科学设置服务人员岗位及数量，确保服务工作高效、有序。

3、项目总负责人的联系方式须报采购人备案，以便于沟通和联络。

说明：安全员要求

-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年龄在 23 周岁至 45 周岁之间，具有良好身体素质、语言表达和

沟通能力；

(2) 持有相应驾驶证或者更高准驾车型驾驶证三年以上；

(3) 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癫痫病、精神病等可能危及行车安全的疾病病史；

(4) 无犯罪记录（含酒驾、醉驾、吸食毒品等行为）；

(5) 未发生驾驶机动车造成人员死亡的交通责任事故或者造成人员重伤负主要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无记满 12 分或者驾驶证被吊销记录。

十三、服务管理要求

本项目中标人应按以下基本要求开展项目服务管理工作：

1、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实际需要，建立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管理架构、服务人员岗位职责、应急预案、安全操作规范），并按制订的管理体系对服务工作进行管理，以确保服务工作安全、有序，考场区域及周边秩序井然，同时，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2、接受采购人以及相关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服从采购方工作人员、考官等人员的管理、调度。

3、负责对项目服务人员进行思想教育和专业培训，保证项目服务人员遵纪守法、持证上岗（如国家有规定的）、提供服务专业。同时，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4、依法用工，正确处理服务人员的劳资关系，同时负责承担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费用。如因劳资纠纷等事件造成本项目服务工作停顿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同时，采购人有权根据相关事件的严重程度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5、建立服务投诉处理机制，接受社会监督。

6、工作人员应穿着统一的制服上岗提供服务。

7、负责环境卫生及美化（市政公共区域除外）管理工作，以确保考场区域范围内洁净、舒适。

8、为工作人员及考试车辆购买商业意外保险，以减少意外伤害带来的损失及保障相关人员的权益。

9、安排专人负责对全科目考试场配套设施进行维护管理，确保设备运行稳定、确保考试过程不受影响。如相关设备、设施（包括考试车辆）等出现故障或受损不能及时修复影响考试正常进行的，应该在 48 小时内进行更换相关设备。

10、按国家有关机动车驾驶人考场管理规定及采购人的要求对考试过程的考试纪律进行监管。

11、对考生接待需做到热情礼貌、服务周到。

说明：在本项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根据上级管理部门下达的要求（如有）或因应优化服务的实际需要，主动对本服务管理要求作出合理的修改并通知中标人，对此，中标人应根据修改后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

十四、服务管理考核

在本项目服务期内，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招标服务管理要求及中标人的投标承诺对中标人的服务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周期为每月一次，考核采用 100 分制，满分为 100 分，考核方式如下表：

序号	考核扣分办法	扣分（分）
1	发生有责任安全事故（无人员伤亡，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1 万元，或造成其他重大社会负面影响）的：负全责的每次扣 4 分，负主责的每次扣分 3 分，负次责的每次扣 2 分。	
2	发生有责任安全事故（有人员受轻伤或以上）的：负全责的每次扣 8 分，负主责的每次扣分 6 分，负次责的每次扣 4 分。	
3	发生有责任安全事故（有人员死亡）的：负全责的每次扣 10 分，负主责的每次扣分 8 分，负次责的每次扣 6 分。	
4	服务人员与考生之间发生以影响考试结果为目的的不正常交易行为，每次扣 5 分。	
5	因管理不到位，造成考试过程中断的，每次扣 1 分。	
6	因管理不到位，造成考试资料丢失的，每次扣 2 分。	
7	服务人员不服从甲方工作人员或考官指挥、调度的，按其关联程度划分为具体的事件，每个事件扣 2 分。	
8	因服务不到位，导致有效投诉的，每次扣 2 分。	
9	服务人员没有穿着统一服装上岗的，每发现一人次扣 0.5 分。	
10	考试系统设备发生故障未及时修复，造成考试工作停顿的，根据停顿时间，每停顿半天扣 5 分。	
11	因考场劳资纠纷造成考试工作停顿的，根据停顿时间，每停顿半天扣 5 分。	
本项考核扣分合计（最少得 0 分）		
本月考核得分（100 分-本项考核扣分合计）		分

说明：在本项目服务期内，采购人有权依据各时期的服务管理需求对本考核扣分办法进行优化。

十五、报价要求

- 1、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且须为固定值，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2、所报价格已包含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成本、费用和合理利润。

说明：采购人在本项目服务期内，不会额外向中标人支付任何费用。

十六、结算

本项目服务费用根据中标总价结合服务管理考核得分情况每月计算、每 3 个月结算一次。每月应付服务费计算方式如下：

- (1) 服务管理考核得分达到 95 分及以上时按以下方式计算：

$$\text{当月应付服务费（元）} = \text{中标总价（元）} \div 36 \text{（按月计算的服务期）}$$

- (2) 服务管理考核得分不足 95 分时按以下方式计算：

$$\text{当月应付服务费（元）} = \text{中标总价（元）} \div 36 \text{（按月计算的服务期）} \times \text{当月服务管理考核得分} \div 100$$

- 2、所有结算款项由采购人（财政部门）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划入中标人名下的银行结算账户。
- 3、在结算时，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有效的等额结算发票及必要的凭证。

十七、服务设备、设施归属

中标人为本项目服务配套、投入的相关设备、设施的所有权归中标人所有。

十八、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合同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交全科目考场交付履约保证金（按本项目中标总价的 3%计算〈四舍五入精确至万元位〉）万元及考场服务履约保证金（按本项目中标总价的 3%计算〈四舍五入精确至万元位〉）万元。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或采用重新招标方式重新选择中标人，如因此给中标人带来损失的，相关的一切损失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全科目考场交付履约保证金作为中标人履行合同约定了的机动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如期通过验收并提供服务的保证，在机动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通过验收并提供服务后的 10 个日历日内由采购人无息退还，如中标人不能按合同约定如期通过最终验收并提供服务的，采购人有权没收本履约保证金，同时终止本项目合同。

3、考场服务履约保证金作为中标人履行合同义务和责任的保证，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后的 10 个日历日内由采购人无息退还，如中标人不履行应承担的义务或因过失导致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而中标人又拒绝承担赔偿责任时，采购人有权对履约保证金进行处置，如本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足以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时，采购人还有权继续向中标人进行追讨。如本履约保证金因受采购人的处置导致数额没达到本项目要求时，中标人须及时补足，否则，将视为中标人单方终止本项目合同。由此带来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十九、采购方式

1、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推荐中标人办法：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3、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价格评分办法见附表一至附表五。

附表一：资格评审表

序号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加盖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交加盖公章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	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提交加盖公章的书面声明原件）。	

5	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声明（提交加盖公章的声明原件）。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季）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其中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其中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结 论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合格供应商符合性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按要求交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5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况。	
结 论		

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办法	分值（分）
1	同类项目经验	投标人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曾从事过与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考场管理或服务相关业务的得 5 分。 （提供相关业务业绩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5
2.1	对招标服务设施、设备配套要求的响应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服务设施、设备配套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8 分，存在不响应或负偏离情况的，每项扣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最少得 0 分。	8
2.2		在全面满足招标要求的基础上，有优于招标要求情况的，按以下方式评分： （1）科目一考试区考试的座位数每增加 10 个，得 0.5 分（以 10 个座位为单位，不足 10 个座位的不加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2）科目二考试区项目设置的分项项目套数每增加一套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3）考试车辆配置数量每增加一辆加 0.5 分，本项最高加 5 分。 以上合计最多得 15 分。 （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3	对招标服务管理要求的响应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服务管理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5 分，存在不响应或负偏离情况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5
4	场地提供保障	根据投标人提供承诺用于机动车驾驶人考场科目一用房（或用地）、科目二用地、科目三用地（或用房）证明情况进行评分：每提	12

		<p>供一个科目的用房（或用地）证明得 4 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p> <p>说明：</p> <p>1、用地或用房属于自有的，提供产权（权属）证明复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用地或用房属于租用或以其他方式获得使用或管理权的，须同时提供产权（权属）证明及取得使用或管理权的证明或租赁合同或意向租赁合同（须体现一但获得中标资格，合同自动生效的内容）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如在同一用房（或用地）范围内设置一个或多个科目考场的，须提供书面说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不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的不得分。</p>	
5.1	承诺投入服务的场地、场所的便利性	<p>根据投标人承诺用于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的用房（或用地）所处，按以下方式进行评分：</p> <p>1、用房（或用地）所处 2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公交车站且周边 5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高速公路出、入口的得 5 分；</p> <p>2、用房（或用地）所处 2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公交车站或周边 5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高速公路出、入口的得 2 分。</p> <p>【提供用房（或用地）所处位置至周边公交车站、高速公路出入口位置的最短距离百度地图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5.2		<p>根据投标人承诺用于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的用地所处，按以下方式进行评分：</p> <p>1、用房（或用地）所处 2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公交车站且周边 5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高速公路出、入口的得 5 分；</p> <p>2、用房（或用地）所处 2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公交车站或周边 5 公里路程范围内设有高速公路出、入口的得 2 分。</p> <p>【提供用房（或用地）所处位置至周边公交车站、高速公路出入口位置的最短距离百度地图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5.3		<p>根据投标人承诺用于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三的用房（或用地）所处，按以下方式进行评分：</p> <p>1、用房（或用地）所处与考试道路距离在 0.5 公里范围内的得 5 分；</p> <p>2、用房（或用地）所处与考试道路距离大于 0.5 公里但不超过 1 公里的得 2 分；</p> <p>3、用房（或用地）所处与考试道路距离大于 1 公里但不超过 2 公里的得 0.5 分。</p> <p>（提供用地或用地所处位置与考试路段任一点位置距离百度地图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合 计			60

附表四：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办法	分值(分)
1.1	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情况	<p>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服务人员数量配置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每少一人扣 1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最少得 0 分（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
1.2		<p>投标人承诺投入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 2 分；同时具有初级或以上职称的加 1 分。</p> <p>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提供项目总负责人 2019 年 6 月在投标单位缴交社保的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提交原件核对）。</p>	3
1.3		<p>根据投标人承诺投入项目各科目考试服务点的考场现场主管具</p>	6

		<p>有的学历及证书情况进行评分：</p> <p>1、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2、同时具有劳动关系协调员或保安管理师培训结业证书或安全技术防范资格证书的，每人加 1 分，本项最高加 3 分。</p> <p>以上累计最多得 6 分。</p> <p>（提供考场现场主管 2019 年 6 月在投标单位缴交社保的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交原件核对）。</p>	
1.4		<p>根据投标人承诺投入项目的其他管理人员（监督人员、安全员）具有的学历情况进行评分：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每人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提供其他管理人员 2019 年 6 月在投标单位缴交社保的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交原件核对）。</p>	3
2	配套进度及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设施、考试系统设备建设、配套进度方案及其保障方案进行评分：</p> <p>1、进度方案符合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保障方案全面，细致，且具有较强的针对性的，得 8 分；</p> <p>2、进度方案符合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保障方案较全面，细致，且具有针对性的，得 5 分；</p> <p>3、进度方案符合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保障方案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p> <p>4、进度方案符合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但保障方案欠缺的得 0.5 分；</p> <p>5、进度方案不符合全科目考场交付服务时间要求的，不得分。</p>	8
合 计			30

附表五：价格评分表

<p>价格评审 (10分)</p>	<p>在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报价中，取进行了政策性扣除后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10%) × 100</p>
-----------------------	--

佛山市公安局三水分局
2019 年 6 月